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縣政府 函

330
桃園市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簡世賓
電話：03-3322101#6100

受文者：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2月6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10103081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說明二

主旨：有關龍潭鄉三洽水段「渴望智慧園社區」範圍內之建造執照申請案，惠請 貴公會於建照加註申請人應向該社區管理委員會繳納公共設施維護基金（每平方公尺新台幣300元），以利該管理委員會對社區內公共設施之維護，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101年11月29日渴智字第101112901號函。
- 二、檢送旨揭社區範圍地籍圖等文件供參。

正本：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桃園縣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縣長 吳志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正本

附
郵戳完整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桃園縣龍潭鄉渴望二路 99 巷 111 號
聯絡人：張志嵩
聯絡電話：02-28863253
電子信箱：cs.chang@ey.gov.tw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1月29日

發文字號：渴智字第 101112901 號

速別：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惠請 貴府對「渴望智慧園社區」範圍內之建造執照申請案，於建照加註申請人應向本社區管理委員會繳納公共設施維護基金(每平方公尺新台幣 300 元)，以利本委員會對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執行運作，惠請 查照辦理。

說明：

- 一、本管理委員會前經 貴府於民國 97 年 7 月 11 日府工使字第 0970223570 號函同意備查並發予報備證書在案(如附件 1)，合先敘明。
- 二、依據「龍潭渴望智慧園區開發案」(原名稱：宏碁智慧園區開發案，下稱開發案)之內容，位於本社區轄內之「鄉村區」(詳附件 2 地籍圖範圍)公共設施，係由本社區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維護，公共設施如下：
 1. 污水處理設施。
 2. 污水、雨水下水道。
 3. 道路。
 4. 公共停車場。
 5. 廣場、公園、閭鄰公園、兒童遊戲場、非營利性之公共運動及遊憩場所。



6. 社區指標、街俱。
7. 路燈。
8. 公用水塔、水池及輸水管線。
9. 公共景觀及植栽景觀之植生及維護。
10. 其他維生必要之水電、電信設備。

三、為維護上述公共設施，本管委會分別於 101 年 6 月 26 日及 9 月 21 日以渴智字第 101062602 號函及渴智字第 101092101 號函請貴府撥交建照申請人已繳納之公共設施維護基金（如附件 3），並於同年 10 月 30 日獲貴府撥交前述基金共新台幣 4,592,514 元。

四、現本社區轄內正持續進行新建照之申請，為使本管委會對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執行運作並節省行政程序，惠請 貴府同意如主旨所述，通知相關機關於建照中加註：建造執照申請案之申請人，應向「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台灣土地銀行石門分行，帳號：015001078493；戶名：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繳納應提撥之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

正本：桃園縣政府

副本：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張志嵩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普通）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縣政府 函

龍潭鄉龍華路63巷5號

地址：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張麗滿
聯絡電話：(03)3322101-6114

受文者：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蔡雅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工使字第09702235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貴社區成立管理委員會申請備查乙案，尚符規定同意發予報備証書，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97年6月24日渴智字97001號申請報備書。
- 二、請確實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暨施行細則及規約辦理。
- 三、本案僅就所附之書面資料審查，上開資料若有違反其他法令或不實者，應由申請人依法負其責任。
- 四、隨文檢附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乙紙。

正本：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蔡雅庭

副本：本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

縣長 **朱立倫** 請假

副縣長 **黃敏恭** 代行

EY53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治水段

桃園縣政府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桃縣府工使寓字第0970114號

府工使字第0970223570號

EY53

茲據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之規定申請報備經
查合於規定同意備查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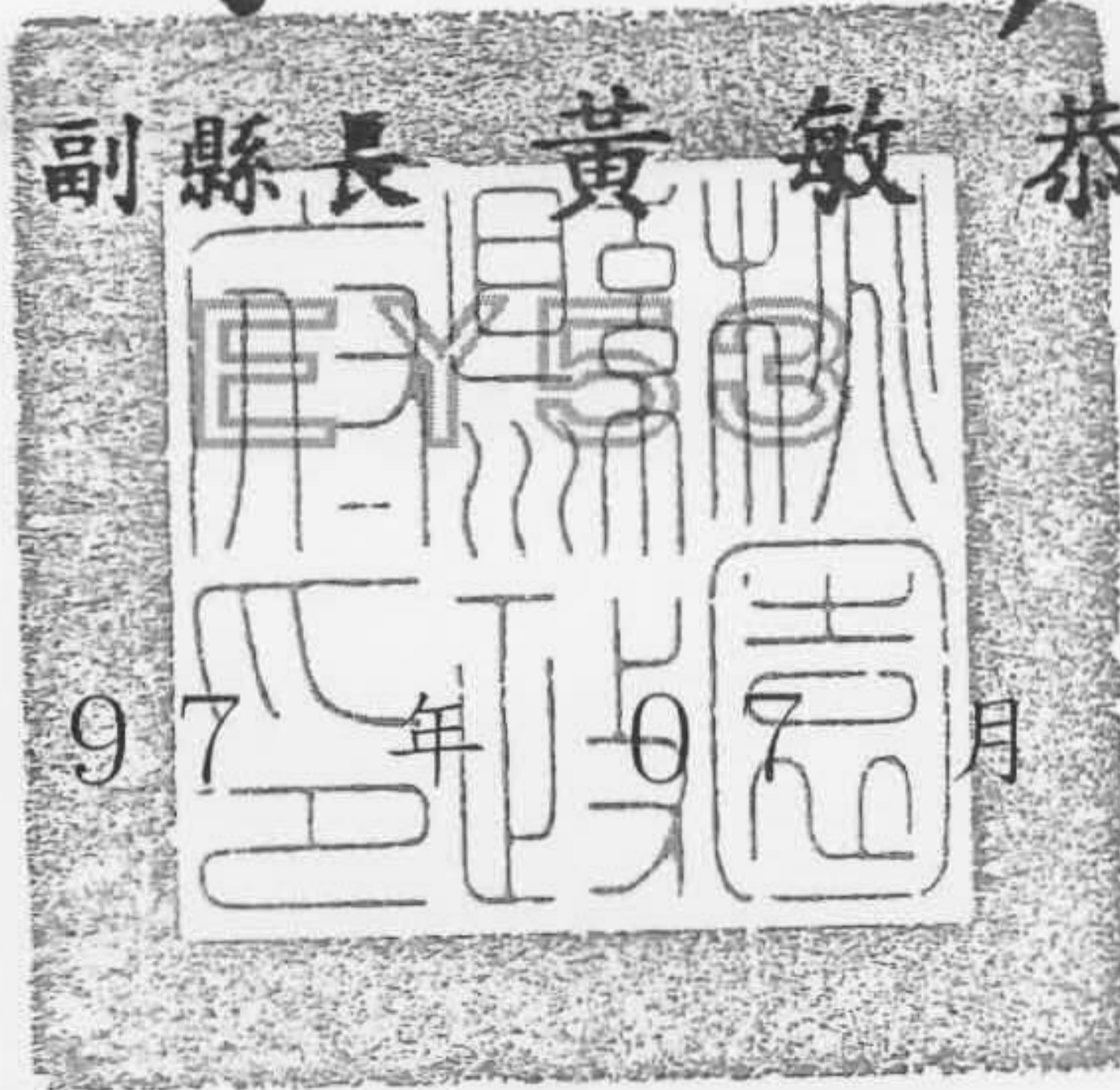
公寓大廈名稱：渴望智慧園社區

地 址：桃園縣龍潭鄉三和村6鄰渴望二路99巷85弄1號等

縣長 **朱立倫** 請假

副縣長 **黃敏恭** 代行

中華民國 97 年 07 月 10 日



抄件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函

地 址：桃園縣龍潭鄉渴望二路 99 巷 111 號

聯 絡 人：張志嵩

聯絡電話：02-28863253

電子信箱：cs.chang@ey.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渴智字第101062602號

速 別：速件

附 件：如文

主旨：為『龍潭渴望智慧園區開發案』（原名稱：宏碁智慧園區開發案，下稱開發案）鄉村區範圍內之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每平方公尺提撥300元)移撥及繳納案，惠請 貴府依說明事項同意辦理。

說明：

一、本開發案規劃有『工業區』、『鄉村區』（詳附件1使用分區及用地變更圖），其中本社區轄內之『鄉村區』（詳附件2地籍圖範圍）公共設施，係由本社區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維護，公共設施包括：

1. 污水處理設施。
2. 污水、雨水下水道。
3. 道路。
4. 公共停車場。
5. 廣場、公園、閭鄰公園、兒童遊戲場、非營利性之公共運動及遊憩場所。
6. 社區指標、街俱。
7. 路燈。
8. 公用水塔、水池及輸水管線。
9. 公共景觀及植栽景觀之植生及維護。
10. 其他維生必要之水電、電信設備。

二、經查，本社區轄內領有建造執照申請案者，已向 貴府繳納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計新台幣4,606,460元，並代為保管於公庫（繳納明細表及原繳款書影本詳附件3）。為利本管委會進行前揭公共設施之維護及運作，惠請將前述代為保管之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辦理撥付予本管理委員會（銀行帳戶影本如附件4）。

三、另就現已領有建造執照之申請人但仍尚未向 貴府繳納應提撥之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者，及日後之建造執造申請人，亦請 貴府通知該申請人，向本社區管理委員會繳納應提撥之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

正本：桃園縣政府

副本：龍潭渴望智慧園區工業區管理委員會、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均無附件)

EY53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張志嵩

EY53

抄件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函

地 址：桃園縣龍潭鄉渴望二路 99 巷 111 號
聯 絡 人：張志嵩
聯絡電話：02-28863253
電子信箱：cs.chang@ey.gov.tw

受文者：

EY53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9月21日

發文字號：渴智字第101092101號

速 別：速件

附 件：如文

主旨：為本管委會申請撥付轄管「龍潭渴望智慧園區開發案」鄉村區範圍內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基金(每平方公尺提撥300元)案，提出補正資料如附，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案相關文號：101年6月26日渴智字第101062602號函及101年9月14日渴智字第101091401號函。
- 二、本案申請撥付修正為新台幣4,592,514元(明細表詳如附件)。
- 三、為使本社區轄管公共設施之維護得以順利進行，惠請貴府儘速辦理旨揭金額之撥付為荷。

正本：桃園縣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副本：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Y53

渴望智慧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張 志 嵩